

# 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

## 113 學年度教育部高等教育深耕計畫

### 護理產學培育計畫參與同意書

學生\_\_\_\_\_/法定代理人\_\_\_\_\_同意參與「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 113 學年度 教育部高等教育深耕計畫」(以下簡稱本計畫)訓練事宜，我已詳細閱讀下列條款並遵守履行本同意書之內容。

第一條 參與本計畫之學生，應於畢業後立即進入護理職場擔任護理工作。

第二條 護理科提供下列獎勵與優惠。

- 一、安排實習路線(至合作醫院實習，可填寫單位志願序，但仍須配合醫院安排)
- 二、相關經費由計畫下支應(校內外教師鐘點費及差旅費、實習費、印刷費，唯住宿費、體檢仍需自行負擔)
- 三、規劃高護實習結束後自習教室及護理師模擬考
- 四、邀請產學培育計畫畢業學長姐返校職涯分享
- 五、輔導書審資料及安排模擬面試

第三條 學生應完成護理產學培育計畫各項訓練、課程及實習。「臨床選習及進階臨床選習」需要計畫合作醫院配合夜班實習經驗，五下必須選修「進階臨床實務整合」課程(未開課則免)。

第四條 學生不得擅自中途自行退出本計畫，如欲退出本計畫者，請檢附「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 113 學年度 教育部高等教育深耕計畫輔導申請表」，向護理科提出輔導申請，並接受護理科派員進行輔導後，若仍堅持退出者，再檢附「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 113 學年度 教育部高等教育深耕計畫退出家長同意書」，方准予退出。

第五條 欲退出護理產學培育計畫者，應遵循下列規範：

退出學生須遵循其入學年度一般生之畢業標準，但五下仍需選修「進階臨床實務合」課程(未開課則免)。

第六條 本同意書自學生通過護理產學培育計畫甄選公告之日起生效。

第七條 本同意書一式貳份，雙方各執乙份為憑。

護理科： (主任簽名)

學生： (學生簽名)

電話：

地址：

法定代理人： (法定代理人簽名)

電話：

中華民國

年

月

日